

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A类

关于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191 号建议的答复

曹鹏举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广 AI 与企业发展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现有政策及支持情况

（一）现有政策情况。目前，我市现有的科技创新支持政策已覆盖全部产业。比如，《晋城市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》（晋市政办〔2018〕48号）《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（试行）》（晋市办字〔2022〕6号）《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（晋市政办〔2022〕5号）《“晋创谷·晋城”创新驱动平台建设实施方案（2024—2026年）》（晋市政办〔2024〕38号）《“晋创谷·晋城”创新驱动平台支持措施》（晋市政办〔2024〕39号）等。这一系列政策文件，为 AI 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。

（二）政策支持情况。晋城市 2024 年度市级重点研发计划（高新领域）项目中，已对山西科技学院申报的“基于‘大数据+AI+AR’技术驱动的沉浸式游客智能管理、导览、交互场景研究与应用开发”、中科创源（山西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“无

人机光伏巡检算法研究”予以支持。此外，已组织中科创源（山西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“多模态检测医疗具身智能机器人”、山西晋智公用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实施的“基于 AI 的高速存储芯片性能测试技术及系统实现研究”等项目申报 2025 年省科技计划项目建议需求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持续完善政策体系。紧跟人工智能（AI）发展趋势，不断完善配套政策措施，全链条统筹推进人工智能（AI）发展。以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，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，以场景应用为牵引，夯实人工智能赋能底座，推动制造业全流程智能化，加快重点行业智能升级，强化智能产品和服务的供给。充分利用省、市各类专项资金，加强对人工智能（AI）的资金支持，支持人工智能领域项目建设。

（二）强化科技创新能力。积极推进科研平台建设，支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单位人工智能科技创新项目，围绕芯片、算法、数据、前沿技术等方面开展核心技术攻关，力争取得一批原创性成果，催生形成新产业、新模式、新动能。鼓励龙头企业加强行业领域算法研究，提升算法应用能力，研发自主可控的产品和服务。

（三）深入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。以应用为导向，以提高全要素劳动生产率为目标，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在赋能千行百业中创新发展。以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，通过场景应

用牵引，大力推动机器人等智能产品、智能家电等消费终端的升级迭代，培育一批标志性人工智能技术产品。

（四）营造良好发展氛围。组织企业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等主体开展人工智能典型场景申报，利用媒体平台积极宣传推广应用场景。借助组织开展展览、培训、创新创业等活动契机，加强对人工智能（AI）技术的宣传推广。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开展人工智能（AI）技术培训，进一步提升企业对人工智能（AI）技术的认知和应用意识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感谢您对我市企业 AI 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席浩斌

承办人：张伟伟

联系电话：2218762

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5年6月18日